**基隆市108年德和國民小學及幼兒園（含附設幼兒園）**

**現職教師及契約進用教保員介聘遷調簡章**

壹、依據：

一、國民中小學校長主任教師甄選儲訓及介聘辦法。

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

三、幼兒教育及照顧法及其施行細則。

四、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人員之進用考核及待遇辦法。

五、基隆市政府108年5月14日基府教前參字第1080240770B號函。

貳、辦理方式：

本校辦理現職國民小學及幼兒園（含附設幼兒園）教師及契約進用教保員介聘遷調，由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依相關規定辦理公開介聘作業事宜。

參、報名基本條件及資格：

　　一、基本條件：

(一)依國民中小學校長主任教師甄選儲訓及介聘辦法第15條規定，無下列各款情事者：

　　　　 1.教師法第十四條第一項各款情事之一。

2.涉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尚在調查階段。

3.已進入不適任教師處理流程輔導期及評議期。

4.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八月一日師資培育公費助學金及分發服務辦法修正施行後入學之公費學生，於義務服務期間。

(二）無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12條第1項各款相關情事者。

　　二、資格：

（一）具有國民小學該類科教師證書、幼兒園教師證書、幼兒園特殊教育教師證書、契約進用教保員資格者。

　　　 （二）本市現職合格教師、契約進用教保員。

　　　 （三）符合「國民中小學校長主任教師甄選儲訓及介聘辦法」第15條等相關規定者：「國民中、小學現職教師，除偏遠地區學校教育發展條例、離島建設條例或直轄市、縣（市）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另有規定外，應在現職學校實際服務滿六學期以上，且無下列各款情事者，始得申請介聘：…」；惟因重大傷病有醫療需要，或於同一學校實際服務滿四學期因結婚或生活不便，有具體事實，經服務學校同意，得申請介聘。申請留職停薪之教師，應經主管教育機關核准於介聘生效日期(當年8月1日)前回職復薪。

肆、類別與名額：

(一)類別：國小一般教師。(美勞或自然專長)

(二)名額：一名。

伍、報名、介聘及錄取公告：

　　一、第一次現職教師介聘遷調，辦理日期如下：

(一)公告日期：108年7月3日（星期三）公告於基隆市政府教育處網頁及本校學校網頁。

1、基隆市政府教育處網頁：<https://www.kl.edu.tw/v7/eduweb/>

2、基隆市德和國小網頁：https://dhps.kl.edu.tw/

(二)報名日期：108年7月8日（星期一）9時至10時，至本校人事室親自報名。

(三)介聘日期：108年7月8日（星期一）10時起，於本校辦理。

(四)結果公告：108年7月8日（星期一）17時前公告於基隆市政府教育處網頁及本校學校網頁。

二、報名手續：

(一)填具申請表，經原學校同意後介聘。

(二)繳驗教師證書、身分證（正本）、相關專長證明文件。

三、介聘方式及評分標準：採口試方式辦理，滿分100分，以教育理念、教育經歷、班級經營、課程與教學為主要範圍。

陸、本簡章經核定後實施。

**基隆市108年公立國民小學暨幼兒園（含附設幼兒園）現職教師及契約進用教保員介聘遷調申請表**

甄選證編號：　　　　　　　　　　　　　　　　　　　　　　　　　　　　108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申請學校 |  | | | | | | | 申請人簽章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別 | |  | 出　生  年月日 | 年　　月　　日 | | 身 分 證  統一編號 | | |  |  |  |  | |  |  |  |  |  |  |
| 學歷 |  | | | | | | | 現職 |  | | | | | | | | | | | | |
| 經歷 |  | | | | | | | 現職學校核章 | 人事主任 | | | | | | 校長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甄  選  項  目  及  成  績 | 甄選項目 | | 百分比 | | | | 實得分數 | 審查人員簽章 | | | | | | | 二吋半身正面照片  請貼最近三個月  黏貼相片處 | | | | | | |
| 口　試 | | 100％ | | | |  |  | | | | | | |
| 實得分數總計 | | 100％ | | | |  |  | | | | | | |

備註：1、有關證件以原始證件為準影印無效。

　　　2、請親自申請或委託申請，通訊申請不予受理。

　　　3、經甄選錄取者於三天內報到並接受聘書，逾期以棄權論。

＿＿＿＿＿＿＿＿＿＿＿＿＿＿＿＿＿＿＿＿＿＿＿＿＿＿＿＿＿＿＿＿＿＿＿＿＿＿＿＿＿＿＿＿＿＿＿＿＿＿＿

**基隆市108年公立國民小學暨幼兒園**

**(含附設幼兒園)現職教師及契約進用教保員介聘遷調甄選證**

|  |
| --- |
| 黏  貼  相  片  處 |

姓　　　名：

甄選證號碼：

填發日期：中華民國108年 月 日

附記：1.本證請隨身攜帶，應試時，請主持人簽章。

2.甄選地點：基隆市各校。

3.甄選錄取名單於各校公告。

|  |  |
| --- | --- |
| **甄選日期** | 108年　　月　　日 |
| **甄選項目** | 口　　試 |
| **時 間** | 自　　　時起 |
| **主持人簽章** |  |